

姓名更正政策

(中文翻译仅供参考，以英文文件为准)

维珍澳大利亚航空公司执飞的澳洲境内和国际航班的机票在出票前和出票后都允许更正人名。VA 有权要求提供支持文件以核实更名请求。更正人名必须在有授权的原出票机构进行。

以下情形允许更正人名：

- 姓氏和/或名中改不超过 3 个字母
- 改性别
- 将客人的惯用简称改成实际姓名，例如 Elizabeth 被输入为 Liz
- 名字输入顺序不对 (Elizabeth/Smith 应该是 Smith/Elizabeth)
- 名字和身份证件上的不一致（因为结婚、离婚等原因变更）
- 未出生的婴儿

允许的变更

出票前：

允许出票前进行符合上述条件的一次更正。代理人可在 GDS 中自行办理。

出票后：

- 允许对名字中不超过三个字母进行一次更正。开在 795 票本上的机票更改名字中不超过 3 个字母不需要 VA 授权。
- 对开在 795 票本上的名字中超过三个字母的更正，需要取得 VA 的授权，并需要在新开机票的 endorsement 格内填入授权号。
- 开在 795 票本上的机票，请按照以下表格收取改名服务费，同时必须确保机票在有效期内，完全未使用，在第一段起飞前更改。VA 将根据以上规则授权。旅行一旦开始，不允许改名。

改名服务费

- **出票前**
出票前更正名字为免费。
- **出票后**
出票后的每张票收取 AUD44.00 的改名费，由 AUD40.00YR 和 AUD4.00UO 构成，在出票时和适用的票价差一同收取。

更正名字中的 3 个字母以内不需要 VA 授权，超过 3 个字母必须得到 VA 授权。下表列出票价更改费，改名服务费和改名授权要求：

更正内容	更改费（按票价规则）	改名服务费 AU\$44.00	是否要授权
3 个字母以内	无	是	否
性别	无	是	否
将客人的惯用简称改成实际姓名	是	是	是
名字输入顺序不对	是	是	是

名字与证件上的正式名不一致	是	是	是
未出生婴儿	无 – 只要原机票的名字是正确的姓氏//BABY	无	是

所有名字更正必须在旅行开始前和行李托运前办理。

如果预订包括衔接到其他承运人承运的航段，在修改前必须的到其他航空公司的同意，并确认所有相关联的预订的名字都得以更正。

常见问题:

问. 什么时候允许名字更正?

答. VA 执飞的澳洲境内和国际航班的机票在出票前和出票后都允许对人名进行 3 个字母以内的更正。

问. 出票前，我需要得到 VA 授权才能在 GDS 中更正名字吗?

答. 不用，VA 允许按照规则一次对人名进行 3 个字母以内的更正。代理人可以无须 VA 授权在 GDS 中更改。

问. 出票后，我需要得到 VA 授权才能在 GDS 中更正名字吗?

答. 出票后，开在 795 票本上的机票更改名字中超过三个字母需要得到 VA 授权，3 个字母以内不需要 VA 授权。

问. VA 可以授权更改其他承认人的航班上的名字吗?

答. 不能, VA 只能授权 VA 执飞航班的名字更正。

问. 更正名字收费吗?

答. 出票前不收费，出票后收取服务费每张 AUD44.00。

问. 名字更正和更换人名有何不同?

答. “更正人名”是指对 PNR 中的人名项进行改正，更正是在原 PNR 上进行的。“更换人名”是指用一张未使用的机票价值（包括税）抵用在另外一个旅客的新的 PNR 的机票上。